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雷州市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 (雷州市职业教育基地建设项目)批后公告

雷州市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编号:440882202211;项目名称:雷州市职业教育基地建设项目)于2022年8月31日经我局批准。根据《广东省办公厅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的通知》(粤府办〔2013〕3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明确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20〕166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现将审批表中的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告机关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二、公告时间

2022年9月6日

三、公告内容

1. 预留规模使用原因

为保障雷州市职业教育基地建设项目的用地需求,我市拟将拆旧复垦腾退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中的0.0512公顷落实到地块。根据《广东省办公厅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的通知》(粤府办〔2013〕3号)、《广东省自然资源

厅关于明确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20〕166号）等相关规定，需要局部调整雷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进行城乡建设用地实际布局的合理调整。

2. 预留规模落实范围

本次预留建设用地规模使用方案共安排使用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0.0512 公顷，共有 1 个落实地块，位于沈塘镇温宅村。

3. 主要控制指标变化情况

预留规模落实后，沈塘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减少，沈塘镇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和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保持不变。

4. 落实地块调整前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局部图

（见附图）

5. 批准机关和批准时间

批准机关：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批准时间：2022 年 8 月 31 日

四、公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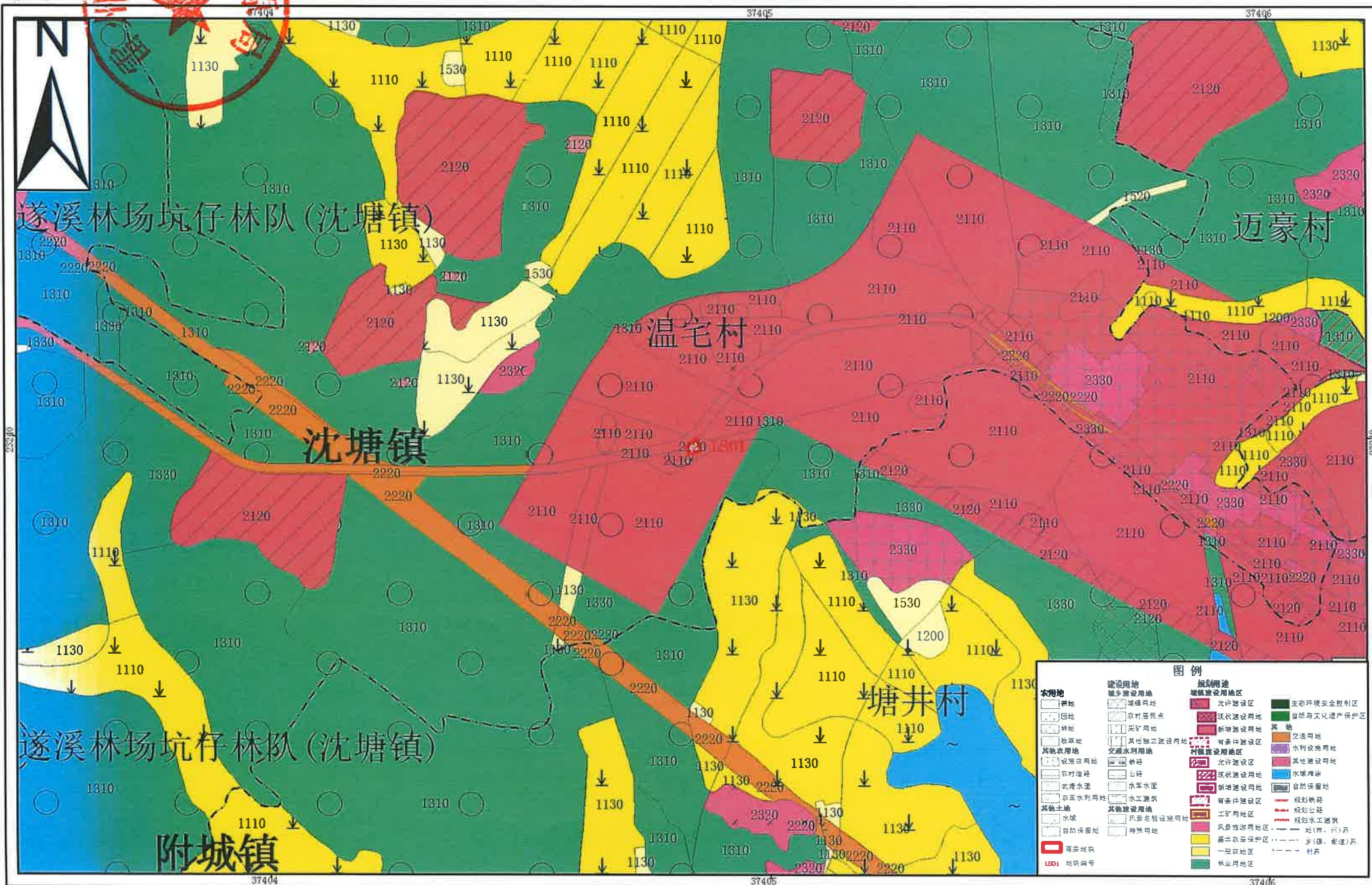
网上公告及公告栏张贴。

特此公告





雷州市沈塘镇落实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落实后）



坐标系：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高程系：1985国家高程基准

1:10,000

制图单位：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日期：二〇二二年八月

雷州市沈塘镇落实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落实前）

